

財團法人長庚大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〇學年度
及民國九十九學年度

學校地址：桃園縣龜山鄉文化一路 259 號
學校電話：(03)211-8800

財務報表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 平衡表	4
五、 收支餘絀表	5
六、 現金流量表	6
七、 財務報表附註	
(一)組織及沿革	7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11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2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2-19
(五)關係人交易	19-21
(六)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22
(七)質押資產	22
(八)期後事項	22
(九)其他	22
八、 財務報表附表	
(一)現金收支概況表	23
(二)收入明細表	24
(三)支出明細表	25
九、 內部會計控制之查核報告	26
十、 會計師查核附表	27-39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團法人長庚大學 公鑒：

財團法人長庚大學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平衡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一〇〇學年度)及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一日至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九十九學年度)之收支餘絀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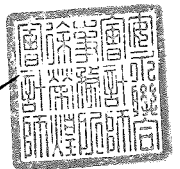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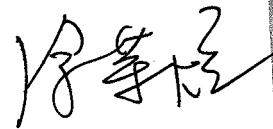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教育部令頒會計師查核簽證專科以上私立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長庚大學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一〇〇學年度)及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一日至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九十九學年度)之收支餘絀及現金流量。

謹此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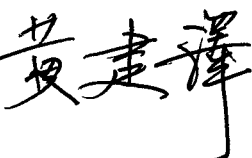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榮煌



會計師：

黃建澤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二十四日

財團法人長庚大學
平衡表
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附 註	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	附 註	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庫存現金	二、四.1	\$363,802	-	\$308,967	-	應付款項	四.7、五	\$270,221,507	1.16	\$279,731,871	1.21
銀行存款	二、四.1	3,112,839,148	13.36	2,328,017,855	10.08	預收款項	四.8	244,013,435	1.05	315,871,020	1.37
短期投資	二、四.2	323,805,485	1.39	621,889,851	2.69	代收款項		17,653,597	0.08	29,399,233	0.13
應收款項	四.3、五	1,185,276,475	5.09	1,805,988,252	7.82	流動負債合計		531,888,539	2.29	625,002,124	2.71
材料	二	3,732,954	0.02	4,036,544	0.02	長期負債					
預付款項		14,554,816	0.06	15,741,314	0.07	存入保證金		5,982,958	0.02	3,606,400	0.02
流動資產合計		4,640,572,680	19.92	4,775,982,783	20.68	長期負債合計		5,982,958	0.02	3,606,400	0.02
長期投資及基金						負債總計		537,871,497	2.31	628,608,524	2.73
長期投資	四.4	452,366,000	1.94	452,366,000	1.96	權益基金及餘絀					
特種基金	四.4	5,110,821,938	21.93	5,110,821,938	22.12	權益基金					
投資基金	四.4	4,479,000,000	19.22	3,991,000,000	17.28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二、四.9	5,110,821,938	21.93	5,110,821,938	22.12
長期投資及基金合計		10,042,187,938	43.09	9,554,187,938	41.36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二、四.9	8,959,894,957	38.45	8,783,813,728	38.02
固定資產	二、四.5					權益基金合計		14,070,716,895	60.38	13,894,635,666	60.14
土地		374,468,270	1.61	374,468,270	1.62	餘絀					
土地改良物		146,287,960	0.63	146,287,960	0.63	累積餘絀	二、三及四.10	8,402,808,681	36.06	7,696,209,707	33.31
房屋及建築		8,454,563,995	36.28	8,423,527,735	36.46	本期餘絀		291,998,115	1.25	882,680,203	3.82
機械儀器及設備		3,488,737,839	14.97	3,238,199,754	14.02	餘絀合計		8,694,806,796	37.31	8,578,889,910	37.13
圖書及博物		156,151,439	0.67	147,021,890	0.64	權益基金及餘絀合計		22,765,523,691	97.69	22,473,525,576	97.27
其他設備		408,334,997	1.75	400,145,116	1.73						
預付土地、工程及設備款		50,028,596	0.21	52,570,082	0.23						
合計		13,078,573,096	56.12	12,782,220,807	55.33						
減：累計折舊		(4,487,093,962)	(19.25)	(4,044,664,665)	(17.51)						
固定資產淨額		8,591,479,134	36.87	8,737,556,142	37.82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二、四.6	265,119,620	1.14	254,249,620	1.10						
減：累計攤銷		(236,568,805)	(1.02)	(220,629,868)	(0.96)						
無形資產合計		28,550,815	0.12	33,619,752	0.14						
其他資產											
遞延費用	二	512,141	-	742,485	-						
存出保證金		92,480	-	45,000	-						
其他資產合計		604,621	-	787,485	-						
資 產 合 計		\$23,303,395,188	100.00	\$23,102,134,100	100.00	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合計		\$23,303,395,188	100.00	\$23,102,134,100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經 辦：



會計主任：



校 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長庚大學

收支餘絀表

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一日至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附註	一〇〇學年度		九十九學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 入	二				
學雜費收入		\$609,758,817	16.67	\$616,413,644	14.71
推廣教育收入		4,326,829	0.12	4,577,574	0.11
建教合作收入	五	1,269,682,129	34.70	1,249,803,504	29.82
補助及捐贈收入	四.11、五	593,755,859	16.23	181,299,599	4.33
財務收入		1,045,923,111	28.59	2,008,806,752	47.93
其他收入		135,078,607	3.69	130,002,723	3.10
小 計		3,658,525,352	100.00	4,190,903,796	100.00
支 出	二				
董事會支出		-	-	-	-
行政管理支出		383,325,490	10.48	391,603,003	9.34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2,153,213,661	58.85	2,017,555,201	48.14
獎助學金支出		97,069,609	2.65	101,409,465	2.42
推廣教育支出		1,601,365	0.04	2,398,432	0.06
建教合作支出	五	666,558,395	18.22	727,990,477	17.37
其他支出		64,758,717	1.77	67,267,015	1.61
小 計		3,366,527,237	92.02	3,308,223,593	78.94
本年度餘(絀)		\$291,998,115	7.98	\$882,680,203	21.06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經 辦：



會計主任：



校 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長庚大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一日至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一〇〇學年度	九十九學年度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291,998,115	\$882,680,203
加：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支出	495,092,847	489,309,568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622,201,865	(1,083,544,166)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77,950,221)	170,875,919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	1,331,342,606	459,321,524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出售短期投資收現數	40,082,173,834	33,144,590,123
收回存出保證金收現數	1,756,559	436,352
減：購置短期投資付現數	(39,784,089,468)	(33,161,537,274)
購置固定資產付現數	(333,175,374)	(270,922,739)
購置無形資產付現數	(13,958,912)	(12,317,556)
支付存出保證金付現數	(1,804,039)	(436,352)
遞延費用付現數	-	(667,72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	(49,097,400)	(300,855,174)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增加代收款項收現數	208,735,439	219,111,886
收取存入保證金收現數	2,376,558	(4,859,600)
減：代收款付現數	(220,481,075)	(213,060,03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	(9,369,078)	1,192,252
減：銀行存款轉列投資基金數	(488,000,000)	-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流入(流出)	784,876,128	159,658,602
加：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	2,328,326,822	2,168,668,220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	\$3,113,202,950	\$2,328,326,822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購置投資基金價款	\$490,658,720	\$-
投資基金減資繳回價款	\$2,658,720	\$13,672,55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上學年度購餘撥充權益基金數	\$176,081,229	\$77,520,823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經 辦：



會計主任：



校 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長庚大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及沿革

財團法人長庚大學(原名為財團法人私立長庚醫學暨工程學院)於民國七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經教育部許可設立，截至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已登記財產基金總額為 23,102,134,100 元，其興學目的依法人登記證書所載：

1. 培育國內各需要學科人才。
2. 響應政府獎勵私人捐資興學之既定政策。

本校自八十六學年度起，更名為「長庚大學」，業經教育部 86 年 7 月 23 日台(86)高(三)字第 86087690 號函核准在案。另自一〇〇學年度更名為「財團法人長庚大學」。

本校截至 101 年及 100 年 7 月 31 日之教職員人數分別為 797 及 858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校財務報表之編製係根據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如前揭制度未規定事項，則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訂定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辦理。

1. 會計年度

本校之會計年度係自每年八月一日至次年七月三十一日止。

2. 會計基礎

本校採權責發生為帳列基礎。

3. 資產及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①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平衡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 ② 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③ 因營運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運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①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平衡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 ② 須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③ 因營運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運週期清償者。

4. 外幣交易

本校之會計記錄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當日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期末並就外幣資產負債餘額，依平衡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核算，因而產生之未實現兌換差額列為各該年度之兌換損益。

5. 短期投資

商業本票係以購入成本為入帳基礎，出售時成本按個別認定法計算，買賣商業本票之利益，列於財務收入項下。

6. 材料

係各種營建修繕用器材及理化實驗用等材料，依取得成本入帳，以加權平均法計算。

7. 長期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採原始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其成本計算方法以加權平均法為原則，收到股票股利時註記股數增加。

8. 特種基金

係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學校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並專戶存儲之基金皆屬之。如設校基金、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擴建校舍基金、外界捐贈獎助學金及其他指定用途基金等(不含投資基金)，其相對科目為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另收到股票股利時註記股數增加。

9. 投資基金

係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及「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規定，經董事會同意之額度內，提列投資基金，以賸餘資金進行投資，於限額內購買國內上市、上櫃公司之股票、公司債及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等屬之。各項投資以取得成本入帳，處理時成本計算方法以加權平均法為原則，期末採成本法評價，收到股票股利時註記股數增加。

10. 固定資產

本校固定資產購置時以實際成本計價入帳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增置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購置固定資產之借款利息亦不予資本化列為資產成本。已無使用價值之固定資產，經核准報廢者，將固定資產淨額轉列為「維護及報廢」科目；報廢資產如有處分收益，將收益列入「雜項收入」科目。本校自 97 學年度起，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固定資產中除圖書及博物採報廢法，未提列折舊費用外，餘均依直線法提列折舊費用，列入「折舊及攤提」科目。

主要設備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0	年
機械儀器及設備	5-7	年
其他設備	5	年

11. 無形資產

係長期供校務使用且具有未來經濟效益及無實體存在之各種排他專用權皆屬之，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提列累計攤銷。

12. 遞延費用

係申請台電增加契約容量及配管材料等線路補助費支出，具未來經濟效益，按五年平均攤銷。

13. 退休金

依私立學校法第六十四條規定，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撫基金由原先學校得另酌收學費百分之二及董事會與學校提撥百分之一方式，自民國 97 學年度起改由學校提撥相當學費百分之三之經費支應，提繳由各私立學校共同成立之「全國性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統籌管理與運用；自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依「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第八條第 2 項規定，儲金管理會應將前項提繳金額之三分之二(折算後相當於 26%)撥入各該私立學校之學校儲金準備專戶內，作為學校依本條例規定按月撥繳儲金之準備，餘三分之一撥入原私校退撫基金，用以支付本條例施行前教職員工年資應付之退休、撫卹、資遣給與。另依本條例第八條第 4 項及第 5 項規定，私校退撫金按月共同撥繳款項，按教職員本(年功)薪加一倍百分之十二之費率，其中學校儲金準備專戶撥繳 26%及私立學校應撥繳 6.5%至教職員個人退撫儲金專戶，綜上，私立學校應於每學期開始二個月內將學費 3%之三分之二(折算後相當於 26%)之金額，連同私立學校按月應撥繳 6.5%之金額，合計 32.5%，撥入教職員個人退撫儲金專戶。凡符合該辦法所定年齡及服務年資之私立學校專任教職員工，皆可於退休時由「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支付一定金額之退休金。

14. 權益基金及餘絀

凡本校創辦時接受董事及外界之各項捐助及學校營運賸餘轉入數皆屬之，包括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及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 (1)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係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一致規定」，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學校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並專戶存儲之基金皆屬之，如設校基金、學生就學獎助學基金、擴建校舍基金、外界捐贈獎助學基金及其他指定用途基金等，其相對應科目為「特種基金」。
- (2)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係依私立學校贖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3條第1項規定計算之累積贖餘款，俟年度決算後依規定由累積餘絀調整轉列。
- (3) 本期餘絀，本校於辦理決算時，將各項收入及支出科目先行轉列「本期餘絀」，並於次年度結轉至「累積餘絀」。累積餘絀，凡學校歷年累積之贖餘，未轉列權益基金者，或歷年累積之短絀，未經填補者，皆屬之。
- (4) 依照「私立學校法」第13條規定，應於學年度終了後5個月內，檢具財產變更清冊及會計師查核簽證報告書，報法人主管機關核轉該管法院，辦理變更登記。

15. 收入及支出

學雜費收入於學生註冊完成時認列，其餘收入於可實現時入帳；支出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16. 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教育、文教、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符合行政院頒佈「教育、文教、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用於與其所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經常性收入(以往年度之結餘款不在當年度收入範圍內)百分之七十者，則其本身之所得及其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免徵所得稅，但如經主管機關核准保留供未來年度購置相關設備者得不受前開規定之限制。

17. 會計估計

本校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

四、重要會計科目說明

1. 現金及銀行存款

	101.7.31	100.7.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363,802	\$308,967
支票存款	107,275,776	217,944,095
活期存款	8,244,668	12,755,056
定期存款	2,997,318,704	2,097,318,704
合 計	\$3,113,202,950	\$2,328,326,822

100 學年度及 99 學年度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 0.39%-1.12% 及 0.37%-1.37%。

2. 短期投資

	101.7.31	100.7.31
商業本票	\$323,805,485	\$621,889,851

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

3. 應收款項

	101.7.31	100.7.31
應收利息	\$2,524,581	\$2,535,723
應收股利	848,172,746	1,783,401,897
應收退稅款	149,963	487,423
其 他	334,429,185	19,563,209
合 計	\$1,185,276,475	\$1,805,988,252

4. 長期投資及基金

	101.7.31	100.7.31
長期投資	\$452,366,000	\$452,366,000
特種基金	5,110,821,938	5,110,821,938
投資基金	4,479,000,000	3,991,000,000
合 計	<u>\$10,042,187,938</u>	<u>\$9,554,187,938</u>

- (1) 長期投資係受贈取得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等之股票及其增資配股。
- (2) 101年及100年7月31日長期投資無成本高於市價情形，上市股票之市價係採7月底之月均價計算之。
- (3) 特種基金：

項 目	100.7.3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01.7.31
設校基金	\$500,000,000	\$ -	\$ -	\$500,000,000
擴校基金	2,600,271,110	-	-	2,600,271,110
獎助學金	10,550,828	-	-	10,550,828
其他指定用途基金	2,000,000,000	177,783	(177,783)	2,000,000,000
合 計	<u>\$5,110,821,938</u>	<u>\$177,783</u>	<u>(\$177,783)</u>	<u>\$5,110,821,938</u>

- ①設校基金：係由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捐贈現金 500,000,000 元，專戶儲存於定期存款。
- ②擴建校舍基金：係由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捐贈現金及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專供擴建校舍使用之基金。截至 101 年 7 月 31 日專戶儲存於定期存款 1,681,131,296 元及上市櫃股票 919,139,814 元，合計 2,600,271,110 元。
- ③獎助學金：係特定人捐贈之「黃秋澄醫師夫婦清寒醫學生獎學金 1,000,000 元」、「謝貴雄醫師清寒醫學生獎學金」2,000,000 元、「黃明達教授醫學獎學金」4,000,000 元、「翁弘一獎助學金」500,000 元及「張吳名任教授紀念獎學金」3,050,828 元，專戶儲存於定期存款，專供獎助清寒醫學院學生使用之基金。

④其他指定用途基金：係於 94 及 93 學年度接受外界捐助 1,500,000,000 元及 500,000,000 元供擴建校舍使用，在尚未動用前分別同意本校購買商業本票及上市櫃公司股票，97 學年度自投資基金轉列特種基金—其他指定用途基金」。

項目	101.7.31	100.7.31
活期存款	\$-	\$51,452
商業本票	8,728,010	8,854,341
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基金	1,991,271,990	1,991,094,207
合計	\$2,000,000,000	\$2,000,000,000

(4) 投資基金：100 學年度及 99 學年度投資基金係本校依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之規定，於累積餘絀二分之一額度內提撥之。

項目	101.7.31	100.7.31
活期存款	\$238	\$661,786
商業本票	334,126,574	20,508,823
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基金	4,144,873,188	3,969,829,391
合計	\$4,479,000,000	\$3,991,000,000

5. 固定資產

項 目	100 學 年 度					期 末 餘 額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重 分 類 增 加 數	重 分 類 減 少 數	
成 本						
土 地	\$374,468,270	\$-	\$-	\$-	\$-	\$374,468,270
土地改良物	146,287,960	-	-	-	-	146,287,960
房屋及建築	8,423,527,735	-	-	31,036,260	-	8,454,563,995
機械儀器及設備	3,238,199,754	294,726,926	31,421,264	26,552,299	39,319,876	3,488,737,839
圖書及博物	147,021,890	8,671,512	113,168	578,195	6,990	156,151,439
其他設備	400,145,116	2,611,838	1,870,925	8,803,582	1,354,614	408,334,997
預付土地、工程及設備款	52,570,082	33,979,874	-	23,383,710	59,905,070	50,028,596
小 計	12,782,220,807	\$339,990,150	\$33,405,357	\$90,354,046	\$100,586,550	13,078,573,096

項 目	100 學 年 度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增加數	重分類減少數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23,855,984	\$2,868,390	\$-	\$-	\$-	\$26,724,374
房屋及建築	1,479,875,740	173,277,552	-	-	-	1,653,153,292
機械儀器及設備	2,279,971,899	263,053,113	30,954,427	-	-	2,512,070,585
其他設備	260,961,042	36,055,576	1,870,907	-	-	295,145,711
小 計	4,044,664,665	\$475,254,631	\$32,825,334	\$-	\$-	4,487,093,962
固定資產淨額	\$8,737,556,142					\$8,591,479,134

項 目	99 學 年 度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增加數	重分類減少數	
成 本						
土 地	\$374,468,270	\$-	\$-	\$-	\$-	\$374,468,270
土地改良物	146,287,960	-	-	-	-	146,287,960
房屋及建築	8,185,473,259	-	-	358,221,469	120,166,993	8,423,527,735
機械儀器及設備	3,031,011,878	248,462,803	26,368,389	19,275,559	34,182,097	3,238,199,754
圖書及博物	141,813,943	5,968,966	464,525	112,000	408,494	147,021,890
其他設備	290,928,725	2,254,269	4,095,943	112,952,860	1,894,795	400,145,116
預付土地、工程及設備款	388,733,963	19,642,528	-	16,873,964	372,680,373	52,570,082
小 計	12,558,717,998	\$276,328,566	\$30,928,857	\$507,435,852	\$529,332,752	12,782,220,807
累積折舊						
土地改良物	\$20,987,594	\$2,868,390	\$-	\$-	\$-	\$23,855,984
房屋及建築	1,324,289,774	167,567,087	-	-	11,981,121	1,479,875,740
機械儀器及設備	2,040,130,263	264,952,710	25,111,074	-	-	2,279,971,899
其他設備	234,451,613	30,605,336	4,095,907	-	-	260,961,042
小 計	3,619,859,244	\$465,993,523	\$29,206,981	\$-	\$11,981,121	4,044,664,665
固定資產淨額	\$8,938,858,754					\$8,737,556,142

(1) 重分類主係由預付工程及設備完工驗收後轉列各類固定資產；本期重分類淨額 10,232,504 元，係轉列無形資產-電腦軟體 10,232,504 元。

(2) 上列固定資產並未提供作為債務之擔保品。

6. 無形資產

項 目	100 學 年 度					期 末 餘 額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重 分 類 增 加	重 分 類 減 少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254,249,620	\$3,726,408	\$3,088,912	\$10,232,504	\$-	\$265,119,620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220,629,868	\$18,745,996	\$2,807,059	\$-	\$-	\$236,568,805
無形資產淨額	\$33,619,752					\$28,550,815

項 目	99 學 年 度					期 末 餘 額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重 分 類 增 加	重 分 類 減 少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245,504,882	\$2,455,966	\$3,572,818	\$9,861,590	\$-	\$254,249,620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202,860,640	\$20,873,280	\$3,104,052	\$-	\$-	\$220,629,868
無形資產淨額	\$42,644,242					\$33,619,752

7. 應付款項

	101.7.31	100.7.31
薪工及年獎	\$162,027,691	\$166,974,244
工程設備款	42,774,332	46,192,060
暫估其他	24,006,712	26,387,952
材 料 款	11,331,397	10,813,973
其 他	30,081,375	29,363,642
合 計	\$270,221,507	\$279,731,871

8. 預收款項

項 目	101.7.31	100.7.31
預收教育部等獎補助款	\$163,955,665	\$249,730,849
預收國科會等建教合作款	62,681,871	65,738,968
預收其他	17,375,899	401,203
合 計	\$244,013,435	\$315,871,020

本校之預收補助款係於100學年度取得教育部撥付101學年度之相關補助款時，按收入支出認列配合原則，將次年度之補助經費轉列預收款。

9. 權益基金

(1)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明細表如下：

項 目	101.7.31	100.7.31
設校基金	\$500,000,000	\$500,000,000
擴建校舍基金	2,600,271,110	2,600,271,110
獎助學金	10,550,828	10,550,828
其他指定用途基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 計	\$5,110,821,938	\$5,110,821,938

(2)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係年度收支依私立學校法第46條第1項規定執行後歷年所保留之累積剩餘款撥充賸餘款權益基金，變動如下：

項 目	100 學年度	99 學年度
期初餘額	\$8,783,813,728	\$8,706,292,905
上年度賸餘款撥充賸餘款權益基金	176,081,229	77,520,823
期末餘額	\$8,959,894,957	\$8,783,813,728

99 學年度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原始期初餘額 8,706,292,905 元，經依據教育部民國 100 年 1 月 20 日臺會(二)字第 1000000131C 號函「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之規定重新計算後為 8,750,658,943 元，產生之差異 44,366,038 元併同 98 學年度現金餘絀 33,154,785 元，共計 77,520,823 元，由累積餘絀轉入。

100 學年度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期初餘額為 8,783,813,728 元，加計 99 學年度現金餘絀 176,081,229 元後餘額為 8,959,894,957 元。

10. 累積餘絀

(1) 累積餘絀變動表如下：

<u>項 目</u>	<u>100 學年度</u>	<u>99 學年度</u>
期初餘額	\$8,578,889,910	\$7,773,784,719
上年度賸餘款撥充賸餘款權益 基金	(176,081,229)	(77,520,823)
固定資產折舊調整轉出	-	(54,189)
本期餘絀增(減)數	291,998,115	882,680,203
期末餘額	<u>\$8,694,806,796</u>	<u>\$8,578,889,910</u>

上年度賸餘款撥充賸餘款權益基金請參閱「附註四.9(2)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2) 本校捐助章程規定，本校若辦理解散清算，剩餘財產應歸屬學校所在地之地方政府或已辦妥財團法人登記之文教機構，作為辦理教育事業之用。

11. 所得稅

(1) 依行政院頒訂「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學校每年用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未低於基金之孳息及其他經常收入 70%，則免納所得稅。本校本學年度符合免稅標準之規定。

(2) 本校結算申報業經主管稽徵機關核定至 98 學年度。

12. 捐贈收入

	100 學年度	99 學年度
關係人	\$26,344,688	\$32,290,254
其他單位或個人	42,990	11,014,055
合計	<u>\$26,387,678</u>	<u>\$43,304,309</u>

13.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本校之董事及監察人均為無給職，亦未於 100 學年度及 99 學年度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等。

五、關係人交易事項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校之關係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為本校董事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為本校董事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為本校董事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為本校董事
麥寮汽電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為本校董事
台塑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校董事二親等以內關係
南亞光電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校董事二親等以內關係
台塑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校董事二親等以內關係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	其董事長與本校董事三親等以內關係
長庚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校董事二親等以內關係
長庚醫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校董事二親等以內關係
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	董事長同一人
長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真原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2. 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本校 100 學年度及 99 學年度向關係人購買材料金額之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0 學年度		99 學年度	
	金 額	占材料進料 金額百分比	金 額	占材料進料 金額百分比
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	\$129,288	0.05	\$544,291	0.43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2,878	-	1,604	-
台塑石化(股)公司	8,009,156	2.87	7,288,310	5.70
台灣塑膠工業(股)公司	2,915,535	1.04	1,062,438	0.83
台塑生醫科技(股)公司	1,942,696	0.70	1,041,883	0.81
長庚生物科技(股)公司	-	-	1,912,566	1.50
長庚醫學科技(股)公司	6,323,909	2.27	7,638,605	5.98
台塑網科技(股)公司	21,011,082	7.53	2,174,023	1.70
合 計	<u>\$40,334,544</u>	<u>14.46</u>	<u>\$21,663,720</u>	<u>16.95</u>

本校未以優惠價格向關係人購貨，付款期間為驗收後 30 日內撥款。

(2) 應付材料及設備款

關係人名稱	101.7.31	100.7.31
台塑石化(股)公司	\$318,060	\$597,570
台塑生醫科技(股)公司	874,650	20,133
長庚生物科技(股)公司	-	2,933
長庚醫學科技(股)公司	64,050	162,068
台塑網科技(股)公司	1,497,300	174,847
合 計	<u>\$2,754,060</u>	<u>\$957,551</u>

(3) 建教合作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0 學年度	99 學年度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	\$687,654,423	\$629,186,726
長庚生物科技(股)公司	158,400	158,400
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	1,219,680	1,373,800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860,000	1,080,000
台灣塑膠(股)公司	1,050,000	881,686
台塑石化(股)公司	3,692,500	2,221,000
台塑生醫科技(股)公司	516,000	756,900
長庚醫學科技(股)公司	2,350,560	3,371,115
合 計	\$697,501,563	\$639,029,627

(4) 應收款項

關係人名稱	項 目	101.7.31	100.7.31
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	應收水電費等	\$3,604,118	\$-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	應收建教合作費等	169,377,245	-
台灣塑膠工業(股)公司	應收股利	56,275,292	-
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	應收股利等	660,119,498	-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應收股利等	58,464,688	-
合 計		\$947,840,841	\$-

(5) 捐贈收入

關係人名稱	100 學年度	99 學年度
台灣塑膠工業(股)公司	\$4,295,770	\$5,166,912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4,295,770	5,166,912
台塑石化(股)公司	4,295,770	5,166,912
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	4,295,770	5,166,912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	9,161,608	11,575,746
台塑生醫科技(股)公司	-	46,860
	\$26,344,688	\$32,290,254

六、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無此事項。

七、質押資產

無此事項。

八、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九、其他

無此事項。

財團法人長庚大學
現金收支概況表
民國一〇〇學年度
及民國九十九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一〇〇學年度		九十九學年度	
	金額	%	金額	%
經常門現金收入				
學雜費收入	\$609,758,817	14.49	\$616,413,644	18.84
推廣教育收入	4,326,829	0.10	4,577,574	0.14
建教合作收入	1,269,682,129	30.18	1,249,803,504	38.19
補助及捐贈收入	593,755,859	14.11	181,299,599	5.54
財務收入	1,045,923,111	24.86	2,008,806,752	61.39
其他收入	135,078,607	3.21	130,002,723	3.97
應收預收項目調整增(減)數	548,854,192	13.05	(918,539,494)	(28.07)
經常門現金收入合計	4,207,379,544	100.00	3,272,364,302	100.00
經常門現金支出				
董事會支出	-	-	-	-
行政管理支出	(383,325,490)	(9.11)	(391,603,003)	(11.97)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2,153,213,661)	(51.18)	(2,017,555,201)	(61.65)
獎助學金支出	(97,069,609)	(2.31)	(101,409,465)	(3.10)
推廣教育支出	(1,601,365)	(0.04)	(2,398,432)	(0.07)
建教合作支出	(666,558,395)	(15.84)	(727,990,477)	(22.25)
其他支出	(64,758,717)	(1.54)	(67,267,015)	(2.05)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支出	495,092,847	11.77	489,309,568	14.95
應付預付項目調整增(減)數	(4,602,548)	(0.11)	5,871,247	0.18
經常門現金支出合計	(2,876,036,938)	(68.36)	(2,813,042,778)	(85.96)
經常門現金餘絀	1,331,342,606	31.64	459,321,524	14.04
購置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機械儀器設備	(280,836,237)	(6.67)	(231,784,477)	(7.08)
圖書及博物	(9,242,717)	(0.22)	(5,672,472)	(0.17)
其他設備	(10,060,806)	(0.24)	(8,001,651)	(0.25)
電腦軟體	(13,958,912)	(0.33)	(12,317,556)	(0.38)
購置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合計	(314,098,672)	(7.46)	(257,776,156)	(7.88)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1,017,243,934	24.18	201,545,368	6.16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				
建築物	(33,035,614)	(0.79)	(25,464,139)	(0.78)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合計	(33,035,614)	(0.79)	(25,464,139)	(0.78)
本期現金餘(絀)	\$984,208,320	\$23.39	\$176,081,229	\$5.38

經 辦：



會計主任：



校長：



財團法人長庚大學
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學年度及九十九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收 入 科 目	一〇〇學年度		九十九學年度	
	金額	%	金額	%
學雜費收入	\$609,758,817	16.67	\$616,413,644	14.71
學費收入	456,067,564	12.47	461,535,822	11.01
雜費收入	153,691,253	4.20	154,877,822	3.70
推廣教育收入	4,326,829	0.12	4,577,574	0.11
建教合作收入	1,269,682,129	34.70	1,249,803,504	29.82
補助及捐贈收入	593,755,859	16.22	181,299,599	4.33
補助收入	567,368,181	15.51	137,995,290	3.29
捐贈收入	26,387,678	0.71	43,304,309	1.04
財務收入	1,045,923,111	28.60	2,008,806,752	47.93
利息收入	53,703,149	1.47	34,600,353	0.82
投資收益	521,189,420	14.25	1,166,471,559	27.83
基金收益	106,486,771	2.91	238,327,534	5.69
投資基金收益	355,848,704	9.73	565,371,505	13.49
其 他	8,695,067	0.24	4,035,801	0.10
其他收入	135,078,607	3.69	130,002,723	3.10
住宿費收入	74,336,103	2.03	73,211,135	1.75
其 他	60,742,504	1.66	56,791,588	1.35
合 計	\$3,658,525,352	100.00	\$4,190,903,796	100.00

財團法人長庚大學
支出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學年度及九十九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支 出 科 目	一〇〇學年度		九十九學年度	
	金額	%	金額	%
董事會支出	\$-	-	\$-	-
行政管理支出	383,325,490	11.39	391,603,003	11.84
人事費	112,645,767	3.34	107,366,179	3.25
業務費	144,319,093	4.29	151,311,498	4.57
維護及報廢	47,745,924	1.42	56,736,988	1.72
退休撫卹費	44,983,173	1.34	43,940,838	1.33
折舊及攤提	33,631,533	1.00	32,247,500	0.97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2,153,213,661	63.96	2,017,555,201	60.99
人事費	1,258,021,133	37.37	1,267,085,703	38.30
業務費	429,565,433	12.76	287,040,294	8.68
維護及報廢	55,400,565	1.64	58,402,361	1.77
折舊及攤提	410,226,530	12.19	405,026,843	12.24
獎助學金支出	97,069,609	2.88	101,409,465	3.06
獎學金支出	32,808,656	0.97	34,119,951	1.03
助學金支出	64,260,953	1.91	67,289,514	2.03
推廣教育支出	1,601,365	0.05	2,398,432	0.07
人事費	868,328	0.03	1,338,029	0.04
業務費	733,037	0.02	1,060,403	0.03
建教合作支出	666,558,395	19.80	727,990,477	22.01
人事費	359,222,984	10.67	383,991,055	11.61
業務費	307,335,411	9.13	343,999,422	10.40
其他支出	64,758,717	1.92	67,267,015	2.03
折舊及攤提	50,142,564	1.49	49,592,460	1.50
其他	14,616,153	0.43	17,674,555	0.53
合 計	\$3,366,527,237	100.00	\$3,308,223,593	100.00

長庚大學

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之評估說明

本會計師受託查核財團法人長庚大學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業經審查完竣，查核期間經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就該學校之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作必要之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而非以揭發舞弊為目的；且此等評估，係採抽查方式進行，事實上無法發現所有之缺失，故本報告無法對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之整體表示意見。

依本會計師作上述評估之結果，並未發現該學校之內部會計控制制度存有重大缺失而影響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情事。

財團法人長庚大學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0 學年度

101 年 6 月臺會(二)字第 1010096272 號函

(一)收入查核

01.查核事項：

抽查推廣教育收入金額與所開班授課之學生數、收費金額、班數等資料核對後，是否無漏列情況？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2.查核事項：

抽查建教合作收入、其他教學活動收入、各項代辦費收入、其他收入，如自行舉辦考試之試務費收入，學校福利社、實習商店、餐廳、停車場等有關之權利金、租金或其他名義之收入，是否無漏列或低列？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3.查核事項：

抽查所有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是否列入各相關收入科目，且以收入總額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但學生自治團體、具附屬機構性質之合作社、福利社，學校為內部管理需要成立之責任中心，及其他項目，其收入支出有獨立設立會計帳冊並保存完整憑證者，及代辦聯招考試之試務收支，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4.查核事項：

抽查應以收入類科目列帳之收入並無以代收款項科目列帳？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二)支出查核

05.查核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 2 條規定，查核專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是否：(1)每人每月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教師本職最高年功薪及學術研究費及一級主管之主管加給合計數為限；(2)全體全年度得支領總額，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 1%為限，並不得超過 1,000 萬元；(3)未再另行支領出席費、交通費及其他費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該校無財團法人董事會業務支出且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支領報酬、交通費及出席費之情形。

06.查核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 3 條規定，查核無給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全體全年度得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總額，是否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 0.7%為限，並不得超過 350 萬元？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該校無財團法人董事會業務支出且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支領報酬、交通費及出席費之情形。

07.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3 點規定，查核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項下業務費之總金額，是否未超過所設私立學校年度總收入合計之 0.3%，且最高額度不得超過 150 萬元？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該校無董事會及監察人業務支出。

08.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4 點規定，抽查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及學校其他經常性支出，是否符合學校法人創設目的，且依政治獻金法規定，未對各政黨、各級民意代表、候選人及其關係人有捐贈行為？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該校無董事會及監察人業務支出。

09.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5 點規定，抽查董事會支用之業務費及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所支領之費用，是否均與董事會或其相關會議有關，或為行使私立學校法規定職權所需，上開人員並未將私人支出向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報支？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該校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均無支領交通費及出席費之情形。

10.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6 點第 2 項規定，查核董事長、董事或監察人是否未以學校法人辦事人員身分，支領薪資及費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1.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6 點第 3 項規定，查核由學校法人支給報酬之辦事人員，其報酬支給基準，是否未超過其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職員薪給表支給，並應提經董事會決議？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該校未單獨聘僱董事會職員，故無董事會人事費支出，其相關工作僅由文書組組長協助處理。

12.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7 點規定，查核：(1) 學校法人董事會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載明於學校法人之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2) 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於學校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該校無董事會業務支出且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均無支領相關報酬及費用之情形。

13.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教師及行政人員薪津請領情形，如印領清冊等相關帳證所列之教師課表、學生課表、學生成績紀錄、教室日誌、出勤紀錄等，是否上開人員確實提供勞務？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4.查核事項：

抽查教師、行政人員支領之薪資中，若有包含正常敘薪以外之績效獎金、慰勞金或其他名目之給與、加給，經董事會核定或其授權核定之人事法規，是否有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並依據該等規定發放？(註：學校內部簽呈不屬於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5.查核事項：

行政管理支出及教學研究訓輔支出項下之業務費，抽查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校長及相關人員之個人費用是否無隱藏於此項目？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6.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常支出若有購置現金禮券、郵政禮券之支出，抽查其用途是否與其業務有關？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抽查損益科目僅有購買商品禮券作為教職員三節獎金支出。

17.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並無以營繕工程規劃或其他名義支付之支出，嗣後以其他理由，未進行工程之興建，致有浪費經費者。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三)資產查核

18.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報廢、抵押等)，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第 49 條之規定？(但學校拆除建築物及校內不動產出租予校外廠商經營書店、餐廳、影印店及其他商店，僅對學校學生、教職員工營業者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學年度無處分不動產。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19.查核事項：

*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之動用，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45 條第 3 項規定事先報經教育部核准(註：78 年以後新成立之學校方適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該校係 78 年以前設立之學校。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20.查核事項：

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是否無挪用或移用後再行存入專戶？(78 年以後新設學校方適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該校係 78 年以前設立之學校。

21.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未動支本年度營運資金(如本年度收取之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財務收入、其他收入)購置上市、上櫃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2.查核事項：

學校是否依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規定，計算累積賸餘款？(1)若有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 2 條規定，於決算經教育部備查後 1 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並以特定科目記錄？(2)若無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作備忘及財務報表附註揭露收支不足數額？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3.查核事項：

學校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金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 3 條第 1 項規定辦理？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註：沒有投資及流用的學校請勾選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期經董事會通過同意，將累積盈餘之二分之一及部分特種基金指定列入投資範圍合計約 6,479,000,000 元。

24.查核事項：

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 4 條規定，(1)計算可投資額度上限，經董事會通過並報經教育部同意後辦理？(2)告知所有參與董事會議及決議之董事有關私立學校法第 46 條第 3 項之規定，並記載於董事會會議紀錄。(註：98 年 2 月 4 日以後適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5.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 5 條規定，僅購買國內依法核准公開發行上市、上櫃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無購買上開範圍以外之項目？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6.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 6 條、第 7 條規定，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未逾可投資基金額度之 10%，亦未逾同一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之 10%？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7.查核事項：

學校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規定辦理投資？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沒有投資的學校請勾選不適用，以下內容請逕行刪除)

表列項目：

- (1) 學校累積盈餘為(\$8,959,894,957)，其 1/2(\$4,479,947,479)為「可投資及流用額度上限」，該校本學年並未流用，故加計特種基金指定列入投資基金(\$2,000,000,000)，合計(\$6,479,947,479)為該校「可投資額度上限」；
- (2) 學校「投資基金」科目項下上市櫃股票餘額(\$4,144,873,188)加計特種基金內具其他用途之投資基金(\$1,991,271,990)，合計投資股票(\$6,136,145,178)，占「董事會通過累積可投資金額」(\$6,479,000,000)百分比為(94.71%)，本校尚可再投資之總金額為(\$342,854,822)。

補充說明：

28.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現金、銀行存款、短期投資、特種基金、投資基金及其他約當現金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45 條第 1 項規定無寄託或貸放與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個人或非金融事業機構。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9.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費及基金之管理使用，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34條規定：優先彌補學校以前年度收支之不足，存放金融機構，購買公債、短期票券及自用之不動產？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0.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動支經費及基金購買外國貨幣(外匯)，抽查是否能明確說明該外幣所欲購買之國外商品或勞務，並非為賺取匯率價差利益？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期無此情形。

31.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財產報廢，是否依據內部財產管理規範所定程序，予以簽核、除帳？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2.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之提款程序，是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於付款支票上會同簽名或蓋章，未增訂陳送董事長、董事或其他人簽章之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3.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各類銀行存款之開戶印鑑，是否由校長或其代理人、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分別保管，未將各項印章由特定人員統一收存之情況？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4.查核事項：

抽查購置固定資產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相關之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訂付款條件、期限相符，無提前付款情事？(因提早完工而提早付款者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四)負債查核

35.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所附舉債指數計算表，計算舉債指數。

(註1：不論本學年度內是否有借款，均以本學年度決算資料填列，「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欄請填“0”。

2：若學校有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應分別列示並合併表達，請將舉債指數計算表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

計算結果：舉債指數 =

$$\frac{\text{銀行借款淨額}}{101\text{年}7\text{月}31\text{日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 \frac{0}{1,017,243,934} = 0$$

36.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年度中，有新增借款者：(1)除舉債指數等於0者外，是否事後報經教育部備查或事前報經教育部核定？(2)是否於借款後次月檢送舉債指數計算表，並附註說明借款類別、對象、金額、期間及還款方式等，併同總分類帳各科目彙總表報教育部備查？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該校本學年度無新增借款。

37.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其借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小於相同時期台灣銀行基準利率？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該校本學年度無此情事。

38.查核事項：

*新設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除符合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第4點第4款條件，於借款前專案報教育部同意辦理外，是否於招生3年內未向外舉債興建校舍？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該校於民國75年設立，不適用。

(五)教育部補助款查核

39.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當年度接受教育部補助經費而購置之設備，是否無閒置未經使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40.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補助款之運用，是否符合教育部有關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41.查核事項：

學校受領教育部補助款其會計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42.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使用教育部補助款購置之財物、勞務，單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所購置財物、勞務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超過100萬元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六)其他

43.查核事項：

※查核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13條第1項規定，本學年度之預算經學校法人董事會議通過後，於學年度開始前報經教育部備查並執行之；且所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收支預算並無缺失或不當之情形？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教育部備查預算之日期及文號：民國100年10月12日臺會(二)字第1000135978號

44.查核事項：

查核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月報表，是否均於次月15日期限前函送教育部？(註：上學年度7月至本學年度9月之月報表，可併同10月之月報表，最遲於11月15日以前送教育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45.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未兼任所設私立學校校長或校內其他行政職務，且尊重校長依私立學校法、其他相關法令及契約賦予之職權，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29條之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46.查核事項：

※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其財務是否與學校之財務嚴格劃分(為獨立之會計個體)？(註：請列出教育部核准成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學校無辦理與教學有關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

教育部核准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47.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決算財務報表是否依據 90 年 12 月 25 日台(90)會(二)字第 90176749 號令發布之公私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公告財務報表作業原則第 5 條之規定，於學年度結束後 4 個月內，將(1)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會計師查核報告書(2)平衡表(3)收支餘絀表(4)現金流量表(5)現金收支概況表(6)收入明細表(7)支出明細表(8)編製財務報表依據之附註，於學校網站公告。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若勾選「是」，請列出所公告資料之查核日期及網址，若勾選「否」，則請列出不符規定之項目及說明)

補充說明：查核日期：101 年 11 月 30 日

公告網址：<http://accounting.cgu.edu.tw/files/11-1011-1658.php>

48.查核事項：

會計師上學年度所提出之改善事項，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辦理情形？(註：請列出學校尚未改善事項)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查核該校上學年度並無建議改善之事項。

49.查核事項：

教育部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本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是否已經改善？(註：不論改善與否，均請列出教育部之公文日期、文號、查核項目及改善情形，並說明改善與否。)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貴部對學校本學年度無應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

50.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並無異常交易情形存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註：若無交易事項則勾不適用)

補充說明：

51.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主任之資格符合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 21 條、第 22 條之規定，其任用程序並符合同辦法第 20 條及內部相關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註 1：學年度進行間，若會計主任有空缺未補情形，請勾否，並說明查核結果。

2：私立學校法第 44 條已將會計主管任用須報經主管機關核備規定取消。) 補充說明：

52. 聲明事項：

本會計師聲明未連續 3 年(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查核簽證受查核標的學校，且最近 3 年內(含受查之本學年度)並不曾在受查核之私立學校專(兼)任教職、董事，或有償提供學校諮詢及顧問業務？另本會計師於受查之本學年度之前 3 學年度(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未受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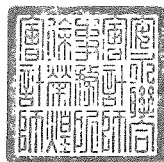
聲明結果：是 否

填表說明：

1. 本表勾「是」表正常，勾「否」表異常，勾選「不適用」表無須進行該項查核或無此事項。
2. 若勾選「是」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3. 若勾選「否」時，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異常內容。
4. 註記有「*」者，若勾選是請填列教育部核准文號。
5. 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請準用本表辦理。
6. 本查核附表請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併同裝訂。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榮煌



會計師：

黃建澤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號

1012401

會員姓名：
(1) 徐榮煌
(2) 黃建澤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事務所電話：(02)2720-4000

事務所統一編號：○四一——三○二

會員證書字號：
(1) 台省會證字第二一七二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二六一二七○一

(2) 台省會證字第三三五六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長庚大學

一〇〇學年度（自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一日至

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徐榮煌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黃建澤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日

